

关于印发《淮南联合大学学业预警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学院、各部门：

经学校会议研究决定，制定《淮南联合大学学业预警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现予以印发，请有关部门遵照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淮南联合大学学业预警管理办法（试行）

淮南联合大学

2025年4月1日

淮南联合大学学业预警管理办法（试行）

为进一步加强我校学风建设，加强对学生学习过程管理，充分发挥学校、学生、家庭三结合教育的功能，引导学生顺利完成学业，确保人才培养质量，引导学生顺利完成学业，确保人才培养质量，根据《淮南联合大学学籍学历管理办法》等规章制度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第一条 学业预警是指学校依据学生管理规定、学籍管理办法及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要求，通过对每学期学生的学习情况进行分析，对可能或已经发生学习问题、或完成学业困难的学生进行警示，告知学生本人及家长可能产生的不良后果，并有针对性地采取相应补救和帮扶措施，帮助学生顺利完成学业的一种危机干预制度，而非纪律处分。

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所有全日制在校在籍学生。

第三条 学业预警工作按照学期进行，根据学生学业中存在问题的程度分为三个等级，预警程度由低到高依次为三级预警、二级预警、一级预警。

三级预警：学生在校学习期间，不及格课程 2 门且补考后仍不及格者，给予学业三级预警。警示办法：由各学院向学生下达《淮南联合大学学业预警通知书》并告知家长；学生辅导员与学生谈话，进行警示教育，填写《淮南联合大学学业预警谈话记录表》。

二级预警：学生在校学习期间，不及格课程 3 门且补考后仍不及格者，给予学业二级预警。警示办法：由各学院向学生下达《淮南联合大学学业预警通知书》并书面通知家长填写《学生学业预警家长通知单》；学生辅导员与学生谈话进行警示教育，并与学生家长沟通后填写《淮南联合大学学业预警谈话记录表》。

一级预警：学生在校学习期间，根据《淮南联合大学学生学籍学历管理办法》，学生在校学习期间达留级条件者，给予留级处理并予以一级预警。警示办法：由各学院向学生下达《淮南联合大学学业预警通知书》并书面通知家长填写《学生学业预警家长通知单》；学生辅导员邀请学生家长到校面谈后填写《淮南联合大学学业预警谈话记录表》。

第四条 学业预警工作程序

（1）确定学业预警学生名单

每学期补考结束后，教务处将学业预警学生名单发到各学院。各学院教学秘书依据人才培养计划对学生学业情况进行复核，确认学业预警学生名单，并报教务处备案。

（2）下达《淮南联合大学学业预警通知书》

辅导员向被预警学生下达《淮南联合大学学业预警通知书》，被预警学生本人签字确认。

（3）警示谈话

辅导员与被预警学生进行警示谈话，了解学生学习的问

题与原因，督促并协助其制定学习计划，填写《淮南联合大学学业预警学生谈话记录表》。

（4）通知家长

辅导员需以电话形式告知家长，并留存通话记录，填写《学生学业预警家长通知单》。如确实无法联系到学生家长的，需在《淮南联合大学学业预警学生谈话记录表》中说明原因。

（5）家长面谈

对于做留级处理的学生，辅导员邀请学生家长来校就预警学生的学业情况进行面谈。面谈后，整理书面记录，填写《淮南联合大学学业预警谈话记录表》，记录确切时间、地点及谈话内容，经家长确认、签字后存档。如确实无法联系到学生家长或家长不愿到校面谈的，需在记录表中说明原因。

第五条 各学院负责归档保存每个预警学生的《淮南联合大学学业预警通知书》、《淮南联合大学学业预警学生谈话记录表》、《学生学业预警家长通知单》等材料，预警教育过程必须有书面记录并经当事人签字存档，建立学业预警管理档案。

第六条 学业预警责任分工

各学院书记和院长共同负责本学院学生学业预警工作，辅导员负责学生学业预警工作具体实施，教务处负责检查督促，并把各学院学业预警工作完成情况及其成效纳入教学单

位年终考核。

第七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开始实施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。

附件：

1. 《淮南联合大学学业预警通知书》
2. 《学生学业预警家长通知单》
3. 《淮南联合大学学业预警学生谈话记录表》
4. 淮南联合大学学业预警处理流程图